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8031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1日收到金祖成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金祖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一职，其辞职后不在公司工作，也不再担任其他职务。鉴于金祖成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2018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朱志斌先生（个人简介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2019年10月14日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聘任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朱志斌先生个人简介

朱志斌先生 中国籍，1964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不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居住权。曾任公司原料药事业部生产部经理助理，广丰县京新药业有限公司

司生产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原料药事业部总经理、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上饶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